

关于徐州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意见

我所承接的公司“徐州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”（以下简称“徐州交通控股”）无法按期完成 2019 年年报编制及审计工作，拟延期披露 2019 年审计报告，特就此出具专项意见如下：

一、对徐州交通控股于 2020 年 1 月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，约定期 2019 年年报由我所提供审计服务，徐州交通控股年报审计业务为我所首次承接。

二、徐州交通控股配合审计情况

自我所承接徐州交通控股审计业务以来，徐州交通控股为我所审计小组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和配合，双方协作良好，不存在会计师与管理层就重大审计事项意见未能达成一致的情况。

三、未能在 4 月 30 日前出具审计报告的原因

受今年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，应当地防疫指挥要求，审计项目于 3 月初开展现场审计工作，相较审计计划后延 1 个月，项目组成员到达现场后立即开展审计工作，但是由于审计现场时间较短，审计小组无法在 4 月 30 日前完成规定的审计程序，我们预计徐州交通控股 2019 年年报审计尚需 20 天左右的现场审计和出具报告撰写工作。由于上述原因，我们未能如期完成必要的审计工作，尚未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，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之前出具徐州交通控股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。

四、审计工作预计完成时间

我所暂定 2020 年 5 月中旬左右出具正式审计报告。

